

月牙弯弯

李天岑著



河南人民出版社

独特的发现

乔典运

写小说这碗饭难吃，难在不能有章法，不象窑里的砖，一个模子脱的，连模子都得一个样。文学作品不行，不能重复，不能雷同，连似曾相识也不中。有人写了一百篇作品，读者可能全没有印象，只多知道你常写东西。有人写了一篇作品，读者可能象数家珍一样永远记着你写了什么。李天岑写的小说不多，却篇篇都有他自己的独特发现，都是在别处没看过的“这一个”。我知道李天岑十几年了，忘不了他，都是因为读了他的小说《笑》。

当时，文学界流行“伤痕文学”，写“那个年代”发生的事如何残酷，写人民如何悲惨，千篇万篇涌到读者面前，多了就令人感情麻木了。就在这时，天岑发表了小说《笑》，一反字字血声声泪的流行写法，从更深层次揭示了“伤痕文学”要揭露的“那个时代”的社会问题。一个记者下乡搞录音采访，大队干部奉命编造了一大串丰功伟绩，为了证明是真好不是假好，好得莺歌燕舞，须要配上又甜又脆婉转动听的欢乐笑声。大队派了一群姑娘去完成这个神圣而又容易的光荣任务，给了丰厚的物质鼓励，记高工分，还叫吃白馍，黑大叔又做出丑态百出的滑稽相，想博得姑娘们来个银铃清脆的欢笑。可惜姑娘们只会假笑嘲笑傻笑，重赏之下也不会真笑甜笑了。读了这篇题名为

《笑》的小说，我真想大哭一场，还有什么迫害比使人民不会笑了更残酷更伤情？《笑》震撼了我，我就打听李天岑是何许人也，也才认识了他。

隔了许久，又读到他的《苇塘边，有那么一条狗》，构思更妙，通过一条根本没有的花狗，活灵活现了小镇上伪人性的流行，讽刺了世态的炎凉，打中了一个时代民风的关键，听到了作者对真诚的大声呼唤，激起了广大读者良心的波涛。文艺界的朋友议论到他时，都说照此发展下去，他会成大气侯。可惜，他越写越少了，虽少，但还都是精品。

读天岑的小说，能读出他对生活的热爱和激情。他了解人民群众的苦与乐和爱恨，他不是在一旁体验生活，他自己就是生活中的一员，对生活有很深很广的积累，并有深刻的认识，因而，他创作时对生活就有了很大的选择余地，才使他每次都有独特的发现，不仅不相似他人的情节，更可贵的是不同于他人的感觉，是真正的创作。

后来，不常见他的作品了，连人也少见了，十年才见过一两次，大家为他写的少而惋惜。他说，工作第一，创作只是业余爱好，有感了有空了写一点。这样也好，专门写作的人有感无感都得写，强挤难免会有平庸之作。业余写作没压力，有了真情实感有了独特发现才写，写一篇是一篇，少了精了。不靠数量靠质量，一生能有几篇能给人留下印象的就不错了。

天岑用自己的创作证明了业余也能写出好作品，这也是今后繁荣文学事业的好路。

目 录

序.....	(1)
王大墩造桥之谜.....	(1)
天鹅娇娇.....	(8)
绿色的田野	(16)
白妞妞借米	(25)
月牙弯弯	(33)
秋娃	(43)
党费	(49)
能媳妇惹丈夫和滑头局长	(51)
新县长和他的老上司	(59)
喜悦	(71)
苇塘边,有那么一条狗.....	(81)
鹅卵石	(89)
鸭舌帽	(98)
蔡科长派车记.....	(100)
多余的介绍.....	(109)
男女都一样.....	(117)
柿树湾.....	(122)
老尚和老杨.....	(143)
张大喷外传.....	(150)

笑.....	(156)
小镇上的起飞者.....	(164)
蝴蝶花.....	(175)
小城里的新闻人物.....	(184)
后记.....	(195)

王大墩造桥之谜

“万元户”王大墩花了三千块钱在村东的小河上造了一座可以通过汽车的钢筋混凝土结构的小桥。

这家伙咋舍得花这么大的本钱？自打他开始修桥人们常常发出这样的疑问。有人说：“钱多啦，锁在箱子里直叫唤。”也有人说：“怕人们害红眼病，给你们个糖豆儿尝尝。”还有人说：“他想买个‘活雷锋’当当哩。”

这些瞎呱呱的人多半还是嫉妒二十多年前王大墩在这条小河上弄到个花老婆。那是那年冬天河上那架独木桥被人盗走后，王大墩常常到河上去背老年人过河，一连背了两个年头。正巧赶上开展学雷锋活动，大队团支部把他的事迹报告公社团委，公社团委又把他的事迹报告团县委。没过几天，团县委书记领着报社、电台记者来采访，又是给他照相，又是请他谈学雷锋的体会。没过几天，报纸上刊登了他的照片，电台上广播了他的事迹，一下子成了赫赫有名的人物。这还不算，二十多里外的桃花溪有一位长得红白红白的大姑娘跑来了，连一双袜子也不要买，就嫁给了他。

果然不出人们所料，好事又临门了。

这天早晨，天还不亮，村支书就来敲王大墩的门，说夜里县委宣传部打来电话，今上午地区报社要来一位记者采访，并要照相，请作好准备。

王大墩一听，睡不着了。坐在床头抽烟，一支接一支地抽。

他的妻子竹喜凤也陪着他坐在床这头。她不时瞄丈夫一眼，美滋滋地笑笑。这位当年长得红白红白的大姑娘如今笑的时候脸上起纹了。她知道男人是在思忖如何答记者问，没吭声往厨房烧鸡蛋茶去了。

“傻了？”竹喜凤端着一碗鸡蛋茶走进来，见男人还枯皱着脸在沉思，这么责怪了一句。虽然是责备，话音却含有蜜似的。她把鸡蛋茶往他手里递着说：“吃吧，吃完了赶快去镇上理理发。别叫乡下这剃头匠剃了。”

王大墩接过碗，放在床头柜上，望着妻子说：“镇上的理发店八点钟才上班。”

“那就还找王跛子剃。”竹喜凤又补充一句，“别剃和尚头，和尚头登到报纸上可难看。”

“管它难看不难看，现在又不图叫哪个大姑娘相中了。”王大墩这才微笑一下。

竹喜凤斜他一眼：“嘴贱！”接下去又说，“当年也没看中你的长相，只不过……”她怕儿女们听见，没再往下说。

王大墩的长相的确不怎么样，个子矮而粗壮，象个桥墩似的，因此人送外号“大墩”。竹喜凤当年不是羡慕他登了报纸上了电台，绝对不会便宜他。

两口儿叮当几句，大墩就找王跛子去了。他一出门，就听见村头巷尾的人们在议论。有的说：“王大墩又要上报纸了。”有的说：“我早猜他是想上报纸哩。”也有人反驳：“不能这样说，给你登到《人民日报》上，叫你花三千块钱修座桥，你干不干？”总之，众说纷纭，有褒有贬。王大墩听见全当没听见，在村里转悠一圈，没到王跛子家就折了回来。他对妻子撒个谎，说王跛子看闺女没回来。

竹喜凤一想，有了，西院凤子男人是个大胡子，有保险刀。她去借了过来，放到大墩手里：“先把脸刮刮也行。”

“我不会使这玩艺。”大墩毫无兴趣。

竹喜凤又好气又好笑，眼翻翻他：“笨死你啦。”尽管她知道男人是装傻，还是耐着性子教他如何安装保险刀。

王大墩仍坐那儿，一动也不动。抽烟，一支接一支地抽。

“你今个儿发啥愣哩？记者说来就来了。”竹喜凤看太阳光已射到屋里，一瞅钟表，七点多了，有点急。

顿好一会儿，大墩开腔了：“今天这个像不照。”

“咋？”

“像一照，村里人会说咱修桥是图名哩。”

“你那张嘴是屁股？”女人变脸失色地甩过来一句。

• 从来不怕老婆的王大墩这阵子似乎怕了。他那张嘴象用混凝土给糊住了，半个字也吐不出来。原因是他当初给女人许有愿。

去年一年，他一家老小编竹器，大墩还挨村挨户收竹器，运到湖北、陕西去贩卖。竹喜凤除了编竹器，还喂鸡子，养蝎子，搞食用菌，黑不是黑明不是明地踢腾一年，弄了五千多块钱（其实他家并不是万元户。现在人们是估摸谁家钱多点就说他是万元户）。竹喜凤想用这笔钱造一座当今时髦的下三上二的钢筋混凝土结构的红砖楼房。大墩想用这笔钱在河上造桥。妻子不同意，说：“儿子眼看大了，三两年要娶媳妇。”大墩说：“咱一年就能抓它几千块，房子晚一年盖也不迟。”竹喜凤想想又说：“房子早一年盖晚一年盖问题也不大，但这三千块是自己血汗气力换来的，用于义务修桥，我舍不得。”大墩继续劝她：“钱算个啥，人在世上主要是图个名。先有名，后有利，有名

就有利，钱再多，也没个好名声值钱。”他还说，“只要好名声张扬出去，还怕没有大姑娘跑来做儿媳妇？”到最后他又说，“桥造好时，在桥上刻上‘王大庆、竹喜凤造于公元一九八五年三月’的字。这桥千年不朽，万年不烂，两口的名字百代流传。”

竹喜凤听到这话，“吞儿”一笑：“你瞎喷。”

他知道她是同意了，也笑笑说：“半点也不瞎喷。”

事情就这样定了。二月动工，三月造成。

通车那天，竹喜凤到桥上一看，根本没刻王大庆、竹喜凤造桥的字。她火了，一把抓住王大墩拉回家，拧着他的耳朵质问：“你为啥骗人？为啥骗人？”

大墩不紧不慢地回答道：“我想想，名字刻在桥上，不如刻在人们的心上。如果刻在桥上，人们也许会骂咱图名哩。其实不刻名字，谁也知道是咱们造的桥。再说，这事儿，一传十，十传百，说不定啥时候传到报社，报纸上一登，还要名扬全国哩。”

喜凤想想也是，“吞儿”一笑：“你瞎喷。”

大墩知道又说通了她，笑笑说：“半点儿也不瞎喷。”

打那天后，妻子就天天盼记者来。今天记者果然来了，他说不照像，她当然不会依。

“女人们是头发长，见识短，不能依她。”王大墩在心里这么说，“要是依了她，怕我一辈子在乡亲们面前也直不起腰。”他转而又想，“恐怕说服她也难呐。”

“戴上吧。”竹喜凤把一顶军绿帽子扔给他说，“现在劳动模范不时兴头上裹白毛巾了。”

“大热天，谁还戴帽子。”大墩极不情愿地说。

“当兵的不是一年四季都戴着。”竹喜凤怛他道。

村支书又跑来说，县委宣传部刚打来电话，说记者已坐吉普车从县城出发了，请他做好准备，不要远离。

王大墩格外惆怅了，坐着不动，抽烟，一支接一支地抽。

见他衣服不换，胡子不刮，竹喜凤又气又急，伸手摘掉他嘴上噙的纸烟，骂道：“你个孽孙，你是想啥哩？”

王大墩伸手从地上拾起那半截子烟，噙到嘴上，吸，一股劲地吸。

真恨死人。竹喜凤气得真想上去拧他：“你到底还想啥哩？”

“我在想，这次咋叫记者把报道写得生动。”大墩慢吞吞地开腔了。

“记者会妙笔生花。”

“巧媳妇难为无米之炊。”

“那你打算咋样给记者说？”

“我想从偷桥人说起。”

“偷桥人？”

“嗯。”大墩说，“你也许清楚，也许不清楚。二十多年前，这条小河上有一架独木桥，后来被人偷了。偷桥的人，是我最好的朋友，俺俩好得如同一个人。在我娶媳妇以前，也就是在你嫁来以前，俺俩睡觉都在一个被窝里。”

竹喜凤撇撇嘴。

“我那朋友，他是个孝子。那是一九六二年冬天，他爹死了，尸首放了七天还没有埋葬，因为没有棺材。一九五八年大炼钢铁，要烧木炭，把树木砍光了，拳头那么粗的就砍了，木材也烧光了，别说想做一口棺材，给小学生做个小黑板都犯难哩。我那朋友想，爹是个木匠，一辈子给人做棺材，自己临死却

没有棺材。他越想越难心，越想越不忍心就那么把爹软填了，哪怕是能找到一块薄板盖住他的脸，不使黄土迷住他的眼睛也好。他找遍了，找不到。他生邪念了，想到了河上的独木小桥。偷桥，这是缺德的，他知道。不偷，又拿什么遮爹的脸？偷？不偷？他心里一直斗争到半夜，终于下决心了。他掂一把斧子，往河上走去。当他举起斧子要砍桥时，心里又冒出那个念头：缺德。他再一想，事情逼到这一步，还管什么缺德不缺德。他心一横，把桥砍了。他慌慌张张把桥板扛回家，慌慌张张刷一层沥青，趁天不亮，慌慌张张把爹埋了。”

“他也算个孝子。可也算缺德。”竹喜凤插嘴道。

大墩接着说：“后来，发生了一件很可怕的事。就是他砍桥的那天夜里，东庄一位老汉从北山担柴回来，他不知道河上没了桥，一脚蹬空，跌到河里，淹了好长时间才爬出来，连饿带冻，回家后害了重病，没几天就死了。”

“噫，真吓人哩。”

“我那朋友听说后害怕极了，难过极了，后悔极了。他觉得自己成了罪人。好长时间，他见人都不敢说话。后来，他要赎罪，见老年人过河，就连忙跑去背。每当这时候，他脊背上的老年人总是不住口地骂偷桥人。人家骂道：‘日他娘，偷去给他老子做棺材哩。’他也跟着骂：‘日他娘。’人家骂：‘这偷桥的是大姑娘养的。’他也跟着骂：‘不是他娘生的。’”

“骂他不亏。”过了一会儿，妻子叹口气，“唉，也怪难为情的。”

“后来，这事儿惊动了上级，记者找他采访。问他：‘为什么要背老年人过河？’他当然不敢说是自己偷了桥，若说实话，肯定要挨斗争，说不定还有坐班房的危险。”王大墩说到这儿

顿住了。

“那他咋回答哩？”竹喜凤追问。

“他只得编造说：‘我想起了雷锋。’后来，他就被当做学雷锋的典型登报了。你看，他偷了桥，还又骗取了荣誉，这还不算，他还骗了个大闺女……”

竹喜凤这时才如大梦初醒，惊奇地瞪着一双眼睛：“王大墩，是你……”她是第一次喊男人的外号。

男人俩眼扑闪扑闪她，没再说话。

外面响起了吉普车的喇叭声，记者来了。

天鹅娇娇

黑天鹅

她也许是从镜子里，也许是从小伙子的眼睛里，发现自己特别的美丽。因此，她把自己打扮得十分别致。夏天人们都喜欢穿白衣服，她却喜欢穿黑的，黑衬衫，黑裤子，黑鞋，黑袜子。如今烫发盛行（连村姑也要烫发），她却不烫，而是隆起一座高高的“富士山”。那“富士山”上别的黑卡子，扎的黑头绳。“八一”军民联欢晚会上，她一出场，台下就大哗，小伙子们嚷的最凶：“黑天鹅！”“黑天鹅！”“线条美！”“线条美！”从此，她有了“黑天鹅”的雅号。

爱黑天鹅的小伙子千百个，她只爱一个——君子。她和君子正处在热恋中，每到周末黄昏，君子就来同她相会。

又一个周末的黄昏。

上周约定了的，这次会面要交换一件礼品，按乡间的话说算做“定亲”。不知黑天鹅是急于把自己准备的礼品赠予君子，还是急于看到君子给她带来什么礼品，一会儿扒在窗子朝大门口张望，一会儿仄耳静听楼梯上有无君子的脚步声。屋子里已经暗下来了，还不见君子的影子，她赌气似地倒在沙发上不动了。那颗心却在剧烈地跳动，在进行着发散的思考和回忆……

她和君子是这样相爱的——

六月的一天，她从宛市回来，去车站搭公共汽车，由于背着个沉重的旅行皮箱，赶到车站时公共汽车里已挤满了人，满满的，满是臭汗味儿，人肉味儿。她回家心切，勉强挤上车，站在人行道上。可是后边还一股劲儿上人，前挤后拥，夹在那儿差点儿被挤扁。她被挤到君子坐的位置旁，君子抬眼看着她，把放在座位上的提包挪到腿上，腾出四指宽点地方。她明白那是什么意思，但是她不好意思立即坐下，那样太别扭，太不自然。等到汽车开了一段路，颠簸得她忍受不住时才红着脸挨着君子坐下来。

下车时，黑天鹅望着沉重的旅行皮箱，脸上露出淡淡的惆怅。

“我帮你，好吗？”他大胆地向黑天鹅伸出了友谊之手。

黑天鹅没有说话，只微笑了一下。他懂，这是默许。他拎起那旅行箱，一直把她送回机关。

打那以后，君子常找黑天鹅玩。他们在一块谈天说地，道古论今。他们谈到过达·芬奇的油画《最后的晚餐》，谈到过去以画裸体女人而出名的法国画家雷诺阿，谈到过贝多芬原准备献给拿破仑的第三交响曲《英雄》，也谈到过柴可夫斯基的《悲怆交响曲》。有时候他们也跳起“吉特巴”，或者“拍手迪斯科”。

那个静谧的夜晚，皎皎的月光从窗子里泄进来，凉习习的秋风轻轻地吹进来。也许是秋风吹醒了她，她问君子：“你喜欢我吗？”

君子说：“你可以从我的眼睛里得到答案。”

“为什么？”

“眼睛是心灵的窗户。”

她狡黠地一笑：“你不嫌我长得丑？”

“过度的谦虚是骄傲。”君子说，“在这个城里，那一个人不把‘黑天鹅’和‘美’联系在一起？真的，你很美。”他轻轻地抚摸着她的“富士山”，就差吻她。

黑天鹅低下头甜甜地笑了，象喝多了红葡萄酒，如醉如痴……

楼梯上响动了脚步声。“他来了？！”她按捺着那颗欢跳的心，拉开电灯，扭开锁：“他给我带来了什么礼品呢……”

门被轻轻地推开，一位风度翩翩、西服革履的美男子站在她的面前，她眼睛一亮，是他——君子。

“你……？”她似乎想要责备，又把话吞咽下去。

“亲爱的，你瞧。”君子兴奋的脸涨得通红。

她看见了，君子双手捧着一盆花。叶子是深绿色的，宽带状，极有光泽，叶腋中抽出一枚高约30厘米的十分鲜艳的浅红色花朵。她高兴得几乎跳起来：“君子兰！”

“这是献给你的，我的天鹅。”他省略了一个“黑”字。

黑天鹅把君子兰抱在怀里，象逗一只小花猫似的用小嘴轻轻吻那浅红色的花朵。

“鹅，你看，”他连“天”字也省略了：“这盆花放在你的窗台上，会把你衬托得更加文雅、美丽。”

黑天鹅只是微笑，那张笑脸可同盛开的君子兰相媲美。

“这是棵垂笑君子兰。你瞧瞧，她那垂笑的姿态，多象你那羞怯中带着微笑的面容。”

她扬起黑羽毛似的眉毛，滚动着秋水般明净、碧玉般美丽的眼珠，含情脉脉地说：“君子，我明白了你的心……”

“我一颗心给了你。”他把胳膊搭在她的肩上，嘴朝那座“富士山”靠近……

“你太破费了，这盆花至少要花五十元的吧！”黑天鹅轻声问。

“掏一百元往哪买？春节临近，正是开花时期，谁家肯卖？”君子轻声答。

“是你自己养的？”

“是我从外贸局招待所会客厅搞来的。”他略带几分得意，“你知道，那里边常有外商来来往往，室内室外养有许多名贵花卉。眼下正开花的就是这一盆君子兰。”

“这样不好，恐怕背后有人说……”黑天鹅刚才那颗被燃烧得融化了的心开始冷却。

“管他的！”他越发得意：“你知道吧，俺爸又升为局长了，别说一盆花，就是那辆皇冠牌小轿车也可由你黑天鹅随意调遣喽……”

黑天鹅两眼呆呆地看着君子，她两手颤抖着，花盆“叭”地一声落在地板上，碎了。

白天鹅

白天鹅一年四季穿着白衣服。她与黑天鹅不同，不是为了把自己打扮得别致而有意识这样打扮，是她的护士职业赋予她的。白天鹅长的很美丽，红红的脸蛋儿和那件白大褂配衬在一起，就象雪山上升起的红月亮。波浪式的乌发散披在肩上，又从肩上撒向腰间，就象从雪山上垂下的一道黑帘子。白天鹅能歌善舞，是八十年代的小伙子们最理想的女子。

白天鹅真正在县城里叫响，是在不久前省歌舞团来县城演出时。那晚，歌舞团发出邀请：“哪位观众会跳舞，请到台子上的一块跳。”台下人声哄哄，嚷成一片，等好长时间，也没有人敢上台。就在这时，白天鹅上台了，台下掌声一片。白天鹅和省歌舞团的一位男演员一道跳起来，她跳得轻盈，优美，表情自然，感情丰富，真象一只天鹅在飞翔，小伙子们不住地叫喊：“浪漫！”“浪漫！”打这次以后，白天鹅的名声响开了。关于她的传说也越来越多，越来越奇。有的说，白天鹅一天不吃飯行，一天不跳舞不行，有时候找不到舞伴，一急，就在家抱着椅子跳起来。还有人说，一天晚上，一位舞伴约她去跳舞，但刚好该她值夜班，她找护士长请假，护士长不准假。有一位男护士知道了，对她说：“白天鹅，你要想去跳舞，就跟我接个吻，我替你值个夜班。”她竟然应允了。此事是真是假，很难落实，但传来传去就把白天鹅的名声搞糟了。

一个静悄悄的夜晚。白天鹅独自坐在屋子里，欣赏那张刚从照相馆取回的自己跳舞的照片。那身上每一部位，每一线条，皆露着一种迷人的年青的美丽。不知怎么，她想起了最近读过的台湾作家於梨华的小说《姐姐的心》中的那段话：“女人一过二十五岁就象暮春的花，粉嫩的花瓣巍巍颤颤地垂直，唯恐一阵风吹雨打，飘落在地……”她不由叹息起来：“再过一年就交二十五了，就要失去这年青的美……”转而又想：“美有什么用？记得谁说过，美对于女人是一种灾难。……”

“嘻嘻，真是婀娜多姿！”她耳旁响起一个青年男子的声音。抬眼一看，是西药房的收票的高闻。她不知道他是怎样进来的。他极不自然地站在白天鹅身旁，望着她手中的照片，带着一脸献媚的微笑。